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灵宝市机关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华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灵宝市政府机关大院单身宿舍楼外墙修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灵宝市政府机关大院单身宿舍楼外墙修缮项目。
2. 工程地点：灵宝市政府机关大院。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 工程内容及规模：灵宝市政府机关大院单身宿舍楼外墙水包砖真石漆。
6.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及清单以内的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6 年 3 月 0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6 年 3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4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叁仟玖佰（¥ 88100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  
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固定单价合同。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李文堂。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2 月 09 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永宝市机关事务中心 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薛中华

(签字) 赵津笙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282551624725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82MA9FB43K0A

地址：河南省灵宝市政府一楼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长安悦府北门滨1号楼

邮政编码：472500

邮政编码：4725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赵津笙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13639883695

传真：\_\_\_\_\_

传真：1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